

证券代码：002210

证券简称：飞马国际

公告编号：2017-097

债券代码：112422

债券简称：16 飞马债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日前接到控股股东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马投资”）函告，获悉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飞马投资	是	3,513.90 ^①	2015.6.1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38%

注：①飞马投资办理业务初始质押予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为1,590万股，本公司于2016年6月、2017年7月实施了2015年度、2016年度权益分派，该质押股份在除权除息后增至3,513.90万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飞马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801,388,89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8.48%；累计质押股份为678,905,5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84.7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1.07%。

三、备查文件

- 1、飞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告知函；
-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清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日